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6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长李兴先生因事请假，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副董事长李子豪先生代为出席、主持会议并表决。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本次董事会选举李兴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本次董事会选举李子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已完成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

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兴（召集人）、李子豪、程松、徐坚、LIN HOWARD ZHIHAO（林志豪）、宋萍萍、王瑛
审计委员会	吴玉光（召集人）、宋萍萍、王瑛
提名委员会	王瑛（召集人）、吴玉光、程松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宋萍萍（召集人）、吴玉光、程松

注：吴玉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且为会计专业人士，宋萍萍女士和王瑛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为三人且均为独立董事；公司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且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子豪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总裁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表决，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康荣先生、杨岗先生、程松先生、杨榕华先生、翁苏闽先生、吕建亮先生、范崇澜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聘任李康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聘任杨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聘任程松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聘任杨榕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聘任翁苏闽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聘任吕建亮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聘任范崇澜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翁苏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聘任范崇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公司聘任孙嘉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印度尼西亚全资孙公司并建设椰子加工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印度尼西亚全资孙公司并建设椰子加工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3 日

附件：

李子豪：男，中国国籍，拥有香港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冈比亚共和国永久居留权，1993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6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兼任欢乐家(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高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任公司电商事业部总监、董事长特别助理。

李子豪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广东豪兴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兴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豪兴投资持有公司 52.44%的股份，李子豪先生持有豪兴投资 0.0515%股权。李子豪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兴先生、朱文湛女士之子，李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4.81%的股份，同时持有豪兴投资 59.9539%股权；朱文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8.71%的股份，同时持有豪兴投资 39.9692%股权。李子豪先生与公司副总裁李康荣先生为叔侄关系，李康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87%的股份，还通过茂兴咨询持有公司股份，茂兴咨询持有公司 5.60%的股份，李康荣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在茂兴咨询的出资比例为 19.09%。此外，公司董事 LIN HOWARD ZHIHAO（林志豪）先生的配偶李芷莹女士与李子豪先生为兄妹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李子豪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子豪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李康荣：男，中国国籍，拥有香港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冈比亚共和国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1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采购总监。兼任广东融盈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李康荣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0.87%的股份，还通过茂兴咨询持有公司股份，茂兴咨询持有公司 5.60%的股份，李康荣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在茂兴咨询的出资比例为 19.09%。李康荣先生与公司董事长李兴先生为兄弟关系，与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李子豪先生为叔侄关系，与公司董事 LIN

HOWARD ZHIHAO（林志豪）先生的配偶李芷莹女士为叔侄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李康荣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康荣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杨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2 年加入公司从事销售业务，现任公司副总裁。

杨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茂兴咨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茂兴咨询持有公司 5.60%的股份，杨岗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在茂兴咨询的出资比例为 29.37%。除此之外，杨岗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杨岗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程松：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2016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任深圳市众兴利华供应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欢乐家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宿迁茂兴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程松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茂兴咨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茂兴咨询持有公司 5.60%的股份，程松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在茂兴咨询的出资比例为 17.62%。除此之外，程松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程松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杨榕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内部审计师。2016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曾任公司财务总监。

杨榕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茂兴咨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茂兴咨询持有公司 5.60%的股份，杨榕华先生作为有限合伙人在茂兴咨询的出资比例为 3.67%。除此之外，杨榕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杨榕华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翁苏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兼任宿迁茂兴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曾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

翁苏闽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茂兴咨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茂兴咨询持有公司 5.60%的股份，翁苏闽先生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在茂兴咨询的出资比例为 2.20%。除此之外，翁苏闽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翁苏闽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吕建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现任公司副总裁。曾任桂林西麦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厦门银鹭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首席增长官、副总经理；厦门养宴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北京惠买集团副总裁；雅客（中国）有限公司营销总经理；甘肃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康师傅饮品控股杭州/广州顶津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营业所长。

吕建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吕建亮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范崇澜：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硕士，经济师，香港公司治理公会（HKCGI）会员（ACG HKACG），特许秘书（CS）及公司治理师（CGP）专业资格。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范崇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范崇澜女士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

孙嘉彤，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出生，本科学历，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孙嘉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

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